

合同编号：\_\_\_\_\_

##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 海南省就业失业管理信息系统功能模块补充开发

委托方（甲方）： 海南省人力资源开发局



受托方（乙方）：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海南海口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委托方（甲方）： 海南省人力资源开发局

住 所 地： 海口市白龙南路 53 号

法定代表人： 赵微

项目联系人： 吴涛

联系方式： 0898-65344513

通讯地址： 海口市白龙南路 53 号

电 话： 0898-65344513 传 真： 0898-65344513

受托方（乙方）：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 地： 沈阳市浑南新区新秀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 刘积仁

项目联系人： 韦红霞

联系方式： 0898-68551726

通讯地址： 沈阳市浑南新区新秀街 2 号 东软软件园 110179

电 话： 024-83667788 传 真： 024-23783616

电子信箱： yanghui@neusoft.com



按照 2017 年 11 月 3 日的公开招投标结果，甲方委托乙方就海南省就业失业管理信息系统功能模块补充开发项目进行技术开发，并支付相应的技术开发报酬。双方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相关的法律法规，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 一、软件描述

##### 1、软件开发的概述

此项目是在现有的海南省就业失业管理信息系统的基础上增加和变更相关功能模块，实现因就业、失业、代理、培训等政策发生变化、业务完善调整而涉及到的功能模块的开发、优化、完善，解决系统在应用中存在的缺陷和基层操作实际不完全符合或操作不方便的程序问题；

##### 2、技术方法和路线

本项目系统的设计是围绕着服务“业务流程”展开的，整个业务功能的设计和实现采用模型驱动和 SOA（面向服务的体系架构）的思想，充分保证系统功能和流程实现的灵活性和扩展性。

##### 3、软件开发的进度、交付时间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开发计划。乙方应按下列进度完成开发工作：

- (1) 合同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需求分析；
- (2) 需求调研完毕后15个工作日内完成各子系统的设计、开发、内部测试；
- (3) 系统开发完毕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系统部署，配合用户完



成各模块的测试、整改，进行模块培训，达到上线要求；

- (4) 达到上线要求后稳定试运行一个月；
- (5) 待试运行结束后出具项目试运行报告，提交用户申请验收；
- (6) 验收通过后，进入两年维护期。
- (7) 维护期内负责系统维护。

4、甲乙双方在开发过程中的责任及义务：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及协作事项如下

(1) 技术资料清单：甲方现有的数据与相关资料、政策文本、需求书。

(2) 提供时间和方式：依据项目实施进度；WORD 文档。

(3) 其他协作事项：

① 组成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整个项目的进度管理工作，协调各部门之间的配合，双方的沟通与合作等问题。

② 合同签订后选派、组织掌握计算机知识或熟悉业务的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配合乙方进行合同的实施。

③ 参与整个项目全过程，协助配合乙方做好需求调研、方案设计及现场部署、调测等工作，对各项业务的需求报告及时确认，组织相关部门参加各阶段验收工作。

④ 协调各业务部门配合乙方开展工作，保证乙方及时得到业务相关的技术资料、数据资料，提供业务咨询，并提供现场安装的条件与支持。

⑤ 按照工作计划进度，及时接受乙方的验收申请，组织并完成验收工作。

乙方责任和义务：



签订书面协议，签订的书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一式拾壹份，甲方伍份、乙方肆份、招标机构和上级主管部门各执壹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 海南省人力资源开发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Signature] (签名)

2017年11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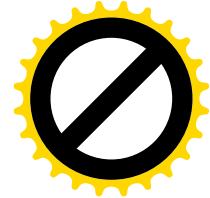
乙方：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Signature] (签名)

\_\_\_年\_\_\_月\_\_\_日

招标人： 华诚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日期： 2017年11月20日



# 中标通知书

HCBYZF-2017-054

##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省就业失业管理信息系统功能模块补充开发(项目名称), 采购内容: 海南省就业失业管理信息系统功能模块的补充开发, 评标工作于 2017 年 11 月 03 日已经结束, 经评标委员会评定评审结果并报主管部门备案, 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中标价格(人民币):(大写)陆拾万整, 60.00 万元, 中标下浮率: -2.33%, 工期: 中标后 45 天内交付成果和报告。质保期: 2 年的免费维护。质量要求符合合格标准。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 30 天内, 与招标人联系办理合同签订等有关事项。

特此通知。

招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2017 年 11 月 10 日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2017 年 11 月 09 日